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3-001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上午9: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在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银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28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冯文明、鲁玉龙、王兆强、高剑钊先生,独立董事樊伟、范文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3月1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银会先生、万国栋先生、鲁玉龙先生、范文丁先生、冯声宝先生、赵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会议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2023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16日。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3月1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郭晋武、范文一、樊一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列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2023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16日。

三、《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对第1、2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第1、2项议案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银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6年9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曾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长、总经理,1996年加入天佑德青稞酒有限公司,青海华奥药业同孵化创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华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华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西时代酒业(北京)有限公司、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中西云图(北京)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华奥药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省福瑞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公司董事,华球同创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理事、青海证券协会会长。

截至目前,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44.28%的股份,李银会先生持有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5.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除上述情况外,李银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万国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4年12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曾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兼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互助天佑德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西安清融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冯声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范文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4年12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曾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兼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互助天佑德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西安清融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樊一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6年9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曾任纳曲青稞酒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聚林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海互助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鲁玉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郭晋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9年8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曾任纳曲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聚林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兼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同健堂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目前,冯声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00股。

除上述情况外,冯声宝先生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鲁玉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2年12月,河南财经学院硕士,曾任河南新奥福科技公司副总经理,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证券事务部负责人;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商业经济学会上市公司管理百人理事。

赵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郭铭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9年7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工学博士,曾任兰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曾任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主任科员,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监事,甘肃省第十二、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兼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兰州财经大学讲师;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润川干(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中央财经大学校友会总务委员。

郭剑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范文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6年6月,毕业于江南大学,生物工程专业,工学硕士,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教授,研究员,曾任江苏洋河酒厂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江苏洋河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后期)和正职、技术发展部部长,无锡华芳技术中心主任,江苏洋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调度、副总工程师,无锡康乐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芳技术中心董事长;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范文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樊一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3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市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部区域主任、中国证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股票资本市场部副总监,现任上海信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沃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信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兰兰兰(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樊一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樊一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3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市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部区域主任、中国证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股票资本市场部副总监,现任上海信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沃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信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兰兰兰(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樊一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樊一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3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市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部区域主任、中国证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股票资本市场部副总监,现任上海信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沃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信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兰兰兰(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樊一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樊一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3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市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部区域主任、中国证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股票资本市场部副总监,现任上海信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沃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信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兰兰兰(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樊一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樊一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3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市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部区域主任、中国证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股票资本市场部副总监,现任上海信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沃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信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兰兰兰(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3月1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青海互助天佑德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卢艳女士、高剑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职工代表选举产生,具体候选人名单如下:
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本次会议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列监事候选人进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3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16日。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自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超过一年)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此期间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28日

附件一——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卢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8年9月,毕业于中央党校青海省委分院,大专学历,曾任青海互助青稞酒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青海生物药业孵化创业有限公司监事,青海华奥药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互助华能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监事,青海生物药业孵化创业有限公司董事,青海华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青海华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华奥药业开发有限公司、青海省福瑞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公司董事,青海华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互助天佑德青稞酒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44.28%的股份,卢艳女士持有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5%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卢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高剑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10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银行研究生部和北京大学,分获经济学硕士和理学学士学位,曾任宁夏天元钰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中和安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和光健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天元非特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安路金融(香港)有限公司合伙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银行一部副主任、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银行河北省有限公司银行部高级经理、光大证券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国家开发银行投资业务局副处长、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宏观经济处副处长等职务;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北京恒道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恒道(天津)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安富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医药投融资研究会、中国医药投融资研究会基金理事。

高剑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孔祥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1年6月,毕业于青海省财经学校,曾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采购部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党工部书记、工会主席。

孔祥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3-003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3月16日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孔祥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新一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28日

附件一——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孔祥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1年6月,毕业于青海省财经学校,曾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采购部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党工部书记、工会主席。

孔祥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3-004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理财负责人办理相关事宜,在此期间内该3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

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扩大投资,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购买理财的品种为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规划。

2. 实施方式: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适时使用不定期限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理财产品购买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理财负责人办理相关事宜,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在开展投资活动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披露义务。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理财产品使用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理财产品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到期日/理财产品到期日	收益额(年化/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募、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2,000.00	“信信稳利”系列理财产品	2022年4月27日	“信信稳利”系列理财产品	0.56
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募、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6,000.0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2022年7月31日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52.30
合计			8,000.00				52.8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过去12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8,000万元,已全部到期并收回本金及投资收益,未超过董事会审议的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额度。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 通过进行适度中低风险理财规划,履行了必要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理财规划,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

四、理财风险控制
管理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相关变化及时调整理财产品投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有明显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是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此期间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自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超过一年)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此期间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3-005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6日上午10:00。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3年3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6日9:15—9:25,3月16日9:15—15:00(网络投票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3月10日下午4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人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一定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八)会议地点: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选举和补选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李银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万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鲁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范文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冯声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高剑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郭晋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范文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樊一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卢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高剑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特别提示:
1. 委托人受托人的指示。
议案1.00、2.00、3.00,表决时采用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票数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将累积投票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6日上午10:00。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3年3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6日9:15—9:25,3月16日9:15—15:00(网络投票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3月10日下午4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人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一定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八)会议地点: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选举和补选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李银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万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鲁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范文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冯声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高剑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				